

2018 年陆丰市公安局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陆丰市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陆丰市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陆丰市公安局的职责：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和外国人在市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物；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39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38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南堤派出所、北堤派出所、城南派出所、城北派出所、城东派出所、河东派出所、大安派出所、河西派出所、潭西派出所、西南派出所、星都派出所、上英派出所、金厢派出所、碣北派出所、南门派出所、北门派出所、清平派出所、玄武山派出所、南塘派出所、湖东派出所、甲西派出所、瀛南派出所、瀛北派出

所、瀛东派出所、甲东派出所、龙潭派出所、铜锣湖派出所、陂洋派出所、内湖派出所、博美派出所、桥冲派出所、八万派出所、瀛江派出所、金厢派出所、前海派出所、碣南派出所、乌坎派出所、奎湖派出所。

第二部分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112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17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30281.6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1157.4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995.3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491.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23.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5.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491.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25.52
本年收入合计	22	32286.63	本年支出合计	47	32482.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10210.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10013.82
总计	25	42496.69	总计	50	42496.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286.63	31129.22	0.00	0.00	0.00	0.00	1157.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70.00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085.38	28927.97	0.00	0.00	0.00	0.00	1157.40
20402	公安	28483.38	27325.97	0.00	0.00	0.00	0.00	1157.40
2040201	行政运行	20713.79	20684.78	0.00	0.00	0.00	0.00	29.01
2040204	治安管理	118.31	118.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1	禁毒管理	4060.49	4060.49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286.63	31129.22	0.00	0.00	0.00	0.00	1157.40
2040212	道路交通管理	746.06	74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64.75	6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759.98	1631.59	0.00	0.00	0.00	0.00	1128.3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602.00	16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602.00	16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995.39	99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870.97	87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834.83	83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离退休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4.42	124.4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286.63	31129.22	0.00	0.00	0.00	0.00	1157.4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42	12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491.08	49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1.08	48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1.08	48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286.63	31129.22	0.00	0.00	0.00	0.00	1157.4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1.26	49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1.26	49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26	49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482.88	24663.38	7819.5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0.00	17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281.63	22771.55	7510.08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8462.48	22771.55	5690.93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20713.79	20713.79	0.00	0.00	0.00	0.00
2040204	治安管理	118.31	118.31	0.00	0.00	0.00	0.00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482.88	24663.38	7819.50	0.00	0.00	0.00
2040211	禁毒管理	4039.59	505.00	3534.59	0.00	0.00	0.00
2040212	道路交通管理	746.06	620.91	125.15	0.00	0.00	0.00
20402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64.75	64.75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759.98	748.80	2011.19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9.15	0.00	1819.15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9.15	0.00	1819.1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39	870.97	124.42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0.97	870.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4.83	834.83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6.14	36.1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4.42	0.00	124.42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482.88	24663.38	7819.5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42	0.00	124.42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1.08	481.08	1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1.08	481.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1.08	481.08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482.88	24663.38	7819.50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1.26	491.2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1.26	491.2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26	491.2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12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70.00	17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29124.22	29124.22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95.39	995.3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491.08	491.0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23.00	23.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5.00	5.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91.26	491.2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5.52	25.52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1129.22	本年支出合计	52	31325.47	31325.4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6392.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6196.67	6196.6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6392.92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37522.14	总计	56	37522.14	37522.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325.47	24634.37	6691.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0.00	17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0.00	17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0	0.00	17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124.22	22742.54	6381.69
20402	公安	27305.07	22742.54	4562.54
2040201	行政运行	20684.78	20684.78	0.00
2040204	治安管理	118.31	118.31	0.00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20.00	0.00	20.00
2040211	禁毒管理	4039.59	505.00	3534.59
2040212	道路交通管理	746.06	620.91	125.15
2040215	居民身份证管理	64.75	64.7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325.47	24634.37	6691.1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31.59	748.80	882.7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9.15	0.00	1819.15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9.15	0.00	1819.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39	870.97	124.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0.97	870.97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34.83	834.83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6.14	36.14	0.00
20808	抚恤	124.42	0.00	124.42
2080801	死亡抚恤	124.42	0.00	124.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1.08	481.08	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1.08	481.0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1.08	481.0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325.47	24634.37	6691.11
21013	医疗救助	10.00	0.00	1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00	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0	23.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00	23.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00	23.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00	0.00	5.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00	0.00	5.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5.00	0.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1.26	491.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1.26	491.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1.26	491.26	0.00
229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325.47	24634.37	6691.11
22999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25.52	25.5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07.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60.56
30101	基本工资	4861.64	30201	办公费	691.40
30102	津贴补贴	5533.98	30202	印刷费	11.54
30103	奖金	446.20	30203	咨询费	0.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2.8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49.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3.52	30206	电费	124.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97.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1.0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6	30211	差旅费	645.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1.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3.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39.40	30214	租赁费	11.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6.47	30215	会议费	82.83
30301	离休费	73.34	30216	培训费	76.80
30302	退休费	797.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6.85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9.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75.1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25.52	30229	福利费	10.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8.5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2.8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5.6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9573.81		公用经费合计	506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8.73	0.00	938.53	0.00	938.53	0.20	938.73	0.00	938.53	0.00	938.53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陆丰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度总收入 42496.6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2286.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1129.22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42.68 万元，增长 12.0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增加，二是基本专项支出增加，三是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1157.4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74.7 万元，下降 48.15%。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财政往年存量资金重新安排列入其他收入，2018 年无此情况。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度总支出 42496.6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2482.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4663.38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895.97 万元，增长 47.0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二是 36 个派出所公用经费增加，三是禁毒管理、道路交通管理、其他公安支出等经费去年列为项目支出，今年列为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7819.5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187.85 万

元，下降 28.96%。主要变动情况：禁毒管理、道路交通管理、其他公安支出等经费去年列为项目支出，今年列为基本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1129.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129.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342.68 万元，增长 12.0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工资福利增加，二是基本专项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1325.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325.4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334.27 万元，增长 56.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三甲禁毒经费，二是乌坎维稳经费，三是上级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陆丰市公安局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938.73 万元，完成预算 938.73 万元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38.53 万元，完成预算 938.53 万元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0 万元，完成预算 0.20 万元的 100.0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等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支出等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38.53 万元，占 99.98%；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万元，占 0.0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和下属（报账单位）38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部门该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38.5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938.53 万元，局机关和下属（报账单位）38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48 辆，主要用于接处警、办案、巡逻、维稳、重大节假日安保等执法执勤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0 万元，主要用于 上级单位业务接待。2018 年，局机关和下属（报账单位）38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3 次，接待人数共 24 人，主要包括省厅、汕尾市局领导来局指导交流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60.56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251.64 万元，降低 4.7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局严格控制办公费、印刷费等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4.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24.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0.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8.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8.6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8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8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5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警用摩托车，用于接处警、办案、巡逻、维稳、重大节假日安保等执法执勤活动。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8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14%；组织对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组织对“平安陆丰”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对“平安陆丰”项目委托“广州恒效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平安陆丰”项目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得分为 87 分，等级良。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陆丰市地域广阔、人口众多，社会治安形势日趋复杂，为保护人民财产安全，构建“平安陆丰”，急需全面建设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统，实现对陆丰社会治安管理及打击犯罪工作的统一调度、统一指挥、统一管理的现代化高科技管理体系，从而提高陆丰市公安局工作的智能化、信息化水平，以实现科技强警，有力地预防和打击犯罪。自 2012 年以来，我局领导重视，在省厅、汕尾市公安局及陆丰市委市政府的支持指导下，积极推进此项工作，组织人员，深入到陆丰各重点城镇主要场所路段，对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

和城际治安卡口系统进行了规划、勘察、设计，结合陆丰实际，制定了在陆丰重要城镇（东海、甲子、碣石）设置 119 个监控点，210 路摄像枪/球的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并在各重要路段交界处建立设置 6 个城际治安卡口的建设方案。为推进此项工作，陆丰市政府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市政府第十四届二次常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公安局《关于建设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统（平安陆丰）项目的请示》报告，同意尽快建设该项目，成立了“平安陆丰”建设项目的领导小组，协调推进项目建设。项目经勘察复核、完善设计、省公安厅论证、财政预算审核、发改委立项，公开招标采购等程序工作，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与中标建设单位“中国电信汕尾分公司”签订了合同书，总投资 2896 万元（含 5 年光纤租费及维护运营费）。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实现目标。

1、建设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是一个以视频技术、计算机技术为核心的综合监控指挥系统。在市区镇等各主要路口、路段、社区安装摄像机，通过光纤将图像实时传送，各级领导及工作人员在指挥中心的监控器上可随时了解并掌握相关的道路状况和社会治安状态，并可以根据需要对摄像机的监控范围进行调整，真正实现城市交通、治安管理工作智能化。整个系统包括视频监控、网络传输、各派出所监控室、陆丰市公安局分监控中心二级控制体系。具体目标有：

（1）监控中心平台建设。在陆丰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搭建统一

的监控中心平台及 12 个派出所的分监控点，实现对各辖区和对上级公安机关的联网指挥调度功能。实现视频数据的存储、视频信息的管理和应用、系统联网和控制，管理所辖县（市）的监控点。同时，在市区（东海、城东）、甲子、甲西、碣石四个区域，共设置 119 个监控点，210 路摄像枪/球。

（2）视频采集系统建设。在陆丰市的党政机关、重要企事业单位、主要交通路口、广场、公园、公共聚集场所、治安复杂场所等重点部位场所建设监控点。每个监控点设备包括摄像设备、传输设备及线路、防雷设施等。

（3）视频传输系统建设。利用电信现有网络资源，建设可拓展的治安视频专网，监控点采用现有光缆线路就近接入视频专网。陆丰市公安局作为视频专网汇聚节点，各派出所为视频专网接入节点。

（4）视频显示系统建设。在陆丰市公安局建设分监控中心，采取模数混合的视频显示系统。在各派出所建设监控室采用操控终端通过视频专网访问平台上授权访问的视频图像资源。

2、建设陆丰市城际治安卡口系统。根据治安卡口系统能记录车辆主要信息（包括车牌、车型等），捕捉车辆及人员图像信息的获取等功能作用，结合实际需求和勘察情况，拟在市局建立以省厅“广东省治安卡口缉查布控系统”为统一平台的县级高清卡口数据管理中心，实现机动车黑名单信息收集、查缉处理、综合分析等功能，实现“一点布控、全网响应”，并在全市重要路

段设置 6 个城际治安卡口，共 22 条车道 44 个抓拍摄像机（前后抓拍），同时设置 24 个全景摄像机和 6 个一体化球机加强出入口监控，实现记录车辆主要信息、车辆驾驶室前排司乘人员的面部信息，通过图像取证设备记录机动车发生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完整过程图片，为公安机关侦查破案、打击防范、行政管理等工作提供有力的帮助。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根据 201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市政府第十四届二次常务会议纪要和 2012 年 11 月 19 日财政预算审核，确定项目建设预算费用为 3163 万元。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要求，专款专用，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下达后，项目工作小组严格执行项目建设有关规定，通过政府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完成了项目的采购工作，中标公司为“中国电信汕尾分公司”，中标价为 2896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建设资金全部列入由市政府列入财政预算支付，支付方式为：监控系统项目安装试运行后，由业主（陆丰市公安局）向市财政申请分期支付建设款项，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伍佰万元（¥5,000,000 元），剩余建设款项待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平均分 5 年支付。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为推进此项工作，陆丰市政府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市政府第十四届二次常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公安局《关于建设陆丰

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统（平安陆丰）项目的请示》报告，同意尽快建设该项目，成立了“平安陆丰”建设项目的领导小组，协调推进项目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严格按照程序和规定积极推进项目工作，做好项目勘察复核、完善设计方案及资金预算，经发改委立项、省公安厅论证、财政预算审核、严格按照预算方案建设的主要内容和要求进行公开招标采购，至2012年12月31日完成，与中标建设单位“中国电信汕尾分公司”签订了合同书，总投资2896万元(含5年光纤租费及维护运营费)。按规定推进项目建设和资金执行进度。项目于2013年3月份正式启动施工，积极推进建设进度，于2013年7月份完成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8月份开始试运行及进行初次验收，针对验收存在问题，不断整改完善，于2014年3月份在省厅科信处技防办组织下完成了最终验收，该项目建设过程资料整理规范齐全，安装设备及工程量符合合同规定要求，设备和线缆布放工艺规范，基本符合设计要求，系统功能测试正常，运行稳定，验收小组同意通过验收。

四、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建设成本，基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项目实施进度，按规定全部完成。项目建设质量，符合项目设计和预算要求，达到合格以上。项目自开通运行以来，运行状态正常，成效显现，利用视频监控及卡口系统破获了多宗案件，抓获了一大批人，有效

地提升了我市社会治安防控及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能力，为全市创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发挥了积极作用。

自评小组经过认真对照项目绩效目标和实际项目实施结果，认为该项目绩效评价等次为良，得分 87 分。

五、存在问题和经验

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是一项综合性工程，存在主要问题有两点，一是维护难度较大；系统因公路建设维护、电力系统、设备等问题出现故障时，系统维护涉及公路建设、交通运输、电力保障、电信光纤、监控设备等事项，协调及维护时间较长，维护人员无法及时较好完成系统及监控点位故障的维护。二是监控点位较少，加之信息化产品更新换代较快，无法满足公安机关侦查破案的需求。今后我市在申请此类项目规划建设中要加大资金投入，更加充分做好项目前期规划和设计工作，更有效的提高项目效率和质量。

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财政项目资金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陆财评〔2019〕9 号）规定，广州恒效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受陆丰市财政局委托，对“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统”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综合项目单位陆丰市公安局绩效自查、评价工作组对自评材

料审核、现场评价和综合分析等结果，最终评定“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统”项目绩效得分为 84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良”。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公安部、科技部《关于全面推进科技强警示范建设工作的意见》（公通字〔2006〕43号），实现对陆丰社会治安管理及打击犯罪工作的统一调度、统一指挥和统一管理，从而提高陆丰市公安局工作的智能化、信息化水平，有力地预防和打击犯罪，陆丰市公安局向陆丰市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建设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统（平安陆丰）项目的请示》，并于 201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市政府第十四届二次常务会议上审议通过，2012 年 9 月 10 日由陆丰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准立项。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18 年度“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统”项目资金 480 万元，项目单位为陆丰市公安局，评价基准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系统建设实施时间为 2012-2018 年，2012 年完成招投标工作，2013 年 3 月正式启动施工，2013 年 7 月完成了系统主要建设内容，2013 年 10 月完成主体建设。2014 年 3 月在广东省财政厅科信处技防办组织下完成最终验收。2018 年度主要完成系统集成服务工作。

二、资金使用情况

（一）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18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陆财字〔2018〕

7号)，“平安陆丰”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統建设项目预算金额480万元。陆丰市財政局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安排到位资金，申请金额为479.2万元，到位金额479.2万元，到位率100%。

(二) 实际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479.2万元，主要用于偿还2018年度系统集成服务费，分两次支付，分别为2018年度1-7月集成服务费279.53万元和2018年度8-12月份集成服务费199.67万元，支出率100%。费用标准按协议价款(399,325.81元/月)执行。

三、项目管理情况

资金管理方面：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协议约定费用标准核算支付金额，但支付时间节点不符合协议规定，也未进行专账管理，与其他费用支出一同核算。

业务管理方面：根据《关于成立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統及城际治安卡口系統(平安陆丰)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陆府办函〔2012〕28号)，项目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人员和机构保障较为健全。项目委托广东南方电信规划咨询设计院有限公司进行可行性研究，出具了《平安陆丰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統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实行政府采购，中标单位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中标金额为28,959,548.65元(含5年光纤租费及维护运营费)。2014年3月项目验收通过，项目保修期内提供系统集成服务。但是项目制度体系建设不完善，缺少项目管理制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有效地提升陆丰市社会治安防控及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能力，为全市创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发挥积极作用。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如下：**一**是在陆丰市东海镇、甲子镇、碣石镇三大区域建设共 234 路视频监控，12 个派出所分监控中心。在市区（东海、城东）、甲子、甲西、碣石四个区域，共设置 119 个监控点，210 路摄像枪/球。通过视频采集、传输及显示系统建设，实现监控图像实时传送，实现城市交通、治安管理工作的智能化。**二**是在陆丰市重要路段建设 6 个治安卡口系统，共 22 条车道 44 个抓拍摄像机（前后抓拍），同时设置 24 个全景摄像机和 6 个一体化球机加强出入路口监控。通过图像取证设备记录机动车发生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完整过程图片，为公安机关侦查破案、打击防范、行政管理等工作提供有力的帮助。

（二）绩效完成情况

项目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破案、查找失踪人口、治安管理等方面有重要意义。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具体绩效完成情况如下：**一**是完成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在陆丰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搭建统一的监控中心平台，在 12 个派出所设置分监控室。同时，在东海、城东、甲子、甲西、碣石四个区域设置 119 个监控点，完成率 100%，设置 222 路摄像枪/球，完成率 105.7%。**二**是完成陆丰市城际治安卡口系统建设。在陆丰市公安局建立高清卡口数据管理中心，并在全市重要路段设置 6 个城际治安卡口，共 22 条车道 44 个抓拍摄像机（前后抓拍），同时设置 24 个全景摄像机

和 6 个一体化球机加强出入路口监控。三是由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陆丰分公司提供集成服务，对各类设施设备等进行日常维修维护，根据项目单位需要迁移视频监控点、迁移治安卡口点、新增光纤链路、新增卡口并入视频监控平台等，未收到投诉反馈，但也未进行针对性的满意度调查。

五、存在的问题

（一）资金支出不合规，财务管理不规范

一是中标单位、合同协议方与实际付款单位不一致。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中填写的收款单位和实际付款账户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陆丰分公司，但项目中标单位和项目系统建设及租赁协议签约方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汕尾分公司。二是资金实际支付方式与协议约定不一致。项目系统建设及租赁协议中对支付方式的规定是“甲方应从合同系统系统安装试运行后的当月起连续按月支付乙方。”，但按照项目单位提供的支付凭证，2018 年度服务费为分两次支付款项，第一次为 2018 年 6 月 29 日支付 1-7 月份服务费 279.53 万元，第二次为 2018 年 12 月 13 日支付 8-12 月份服务费 199.67 万元，未按协议约定按月支付费用。三是项目未进行专账管理，未单独设置明细科目反映专项资金支出情况，与项目单位经费支出的其他费用支出一同核算。

（二）监督措施不完善，管理水平待提高

一是对于系统故障等报修的维护和响应情况，项目单位未提供监管措施佐证材料，无法对监管工作是否到位进行核实，如是否在规定的响应时限内响应，维修结果如何等。二是《陆丰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及城际卡口系统建设项目专家组验收意见》

中，专家组对项目提出了三点验收建议，但未有整改及完善材料。**三是**项目单位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制度保障不够完善。

（三）后续保障不到位，可持续性需加强

项目系统建设及租赁协议约定“从合同系统通过验收之日起为合同系统及设备提供【5】年的全包保修期”，验收时间为2014年3月，保修期到期时间为2019年3月，但截至评价基准日仍未完成系统维护招投标工作，虽然目前仍由电信公司进行维保，但属于非协议期无偿提供，后续管护保障缺失。同时，系统更新发展速度快，部分设备出现老化的情况，且无法与新设备兼容，难以达到配置要求，系统还面临升级改造的问题，但仍未开始相关工作，项目的可持续保障有待加强。

六、建议

（一）补充协议修订，规范资金支出管理

建议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对实际执行中有调整的协议条款进行重新约定，包括修改支付方式和收款单位，阐述项目单位、中标单位与实际服务提供方三者之间的关系、工作内容、责任与义务，形成合同约束，保障甲乙双方的权益，避免资金支出风险。另外，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对项目资金进行专账管理，按照项目名称设置明细科目，清晰反映项目开支情况，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二）加强监督检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一是加强系统维护服务完成情况的监督管理，建议设置维修工作日志，由服务提供方按照每日报送的维修需求如实填写，记录维修内容、响应时间、维修结果等，维修完成后由报修人签字

确认，以每周或每月作为汇报节点，统一上报项目单位进行检查存档。**二是**根据验收建议，督促服务提供方进行整改和完善，在有必要的情况下，邀请专家进行再次评估，达到系统最佳运行状态。**三是**根据项目和资金特点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人员、项目进度、项目质量、项目风险、项目中止等方面进行规定，完善制度建设。

（三）重视后期管护，增强项目可持续性

做好系统建设长期实施规划，在协议到期前及时进行申报立项和后续建设招投标，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建议根据服务协议约定内容和到期时间，提前确定下一周期服务供应商，实现管护工作延续性和连贯性。另外，应结合上级配置要求和系统发展方向，对系统升级改造建设进行可行性分析并形成建设方案，对老化、落后设备进行更新改造，增强系统建设可持续性，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七、绩效评价工作实施

（一）评价目的

通过引入第三方开展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衡量和检验财政资金支出效率，为项目资金存设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单位行政效能和用财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依据

1.绩效管理相关文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4) 《关于开展2018年度财政项目资金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陆财评〔2019〕9号)；

2.相关政策文件依据

(5)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的决定》(中发〔2003〕13号)；

(6) 《关于全面推进科技强警示范建设工作的意见》(公通字〔2006〕43号)；

(7) 《关于全面创建平安陆丰的实施方案》。

(三)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综合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专家评价法、现场评价法进行，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效果做出全面、准确和客观地评价。

1.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情况。

2.专家评价法。通过城市管理、绩效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领域的专家依据专业知识对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分析，并形成意见。

3.现场评价法。现场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实施的相关单位，包括自评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等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

其财务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对项目进行核实。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指标体系包括绩效影响、绩效表现两大方面，具体指标详见表 7-1。根据指标内容，进一步明确了评价指标说明以及评分标准，从而形成完善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根据评价指标得分，确定评价项目的绩效等级，优（得分 ≥ 90 ）、良（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中（ $80 > \text{得分} \geq 70$ ）、低（ $70 > \text{得分} \geq 60$ ）、差（得分 < 60 ）五个档次。

表 7-1 项目评价指标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绩效影响	50	前期准备	16	论证决策	5
				目标设置	5
				保障措施	6
		资金管理	20	资金到位	4
				资金支付	7
				支出规范性	9
		事项管理	14	实施程序	8
				管理情况	6
绩效表现	50	经济性	5	预算(成本)控制	5
		效率性	10	完成进度及质量	10
		效果性	30	社会经济效益	25
				可持续发展	5
		公平性	5	公共属性 (满意度)	5

（五）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的评价流程大致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培训、单位自评、自评材料收集、专家培训、书面评价、评价通知、现场评价、报告初稿、报告终稿以及资料归档等环节。具体的评价流程见表 7-2。

表 7-2 评价流程

序号	项目流程	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节点
1	前期准备	根据陆丰市财政局要求，与各预算单位绩效对接，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收集资料、制定实施方案，并报陆丰市财政局审批。	6月24日--6月28日
2	组织培训	陆丰市财政局牵头各预算单位，由第三方机构组织培训。	7月9日
3	单位自评	陆丰市财政局发布自评通知，要求单位按照要求进行绩效自评，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自评材料至系统。	7月1日--7月19日
4	自评材料收集	收集项目自评单位的评价表、自评报告及相关佐证材料。	7月19日
5	专家培训	陆丰市财政局确认专家分组，第三方机构对专家进行评价前培训，包括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关注点等。	7月20日
6	书面评价	对提交的自评材料进行全面分析、并出具专家意见。	7月22日--7月26日
7	评价通知	按照实施方案工作计划，发文通知各预算单位项目现场核查工作计划（现场核查内容、核查方法、核查要求）。	
8	现场评价	按照陆丰市财政局现场评价要求，实施评价工作（包含账务核查、实地核查等）。	8月1日
9	报告初稿	将现场评价获取的数据、资料、专家评价组意见等汇总，起草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8月23日之前
10	报告终稿	陆丰市财政局、第三方机构、项目单位、会审专家（不是专家组成员）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审核，听取各方意见。第三方机构根据初验（会审）情况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并再次征求自评单位意见，再交陆丰市财政局审核。	8月30日之前
11	资料归档	第三方机构做好资料归档工作，并将相关项目资料移交陆丰市财政局，协助财政局向相关部门就公开的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解释。	————

广州恒效公共关系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8月

附件：陆丰市 2018 年度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前期准备	16	论证决策	5	反映专项资金资金设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是否合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项目申报内容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是否具体明确、合理可行，项目审批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或者资金分配所依据的相关因素、计算公式确定是否合理、科学，所依据的数据采集是否规范。	1.资金设立符合有关规定，资金投向和结构相对合理，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的，得 1.5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 2.项目申报内容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申报指南等规定的要求，且具体明确、合理可行的，得 1.5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采用因素法分配的，主要依据对相关数据采集规范性的判断核定得分。 3.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决策程序、方式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采用因素法分配的，主要依据相关因素及计算公式设定的合理性、科学性的判断核定得分。
		目标设置	5	反映目标设置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反映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明确，合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1.目标设置完整性 2 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目标设置科学性 3 分，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明确，合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6	反映资金管理及项目或方案实施的保障机构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责任是否落实；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是否健全、规范；工作进度计划、预算安排是否合理，投入是否有保障。	1.资金管理及项目或方案实施的保障机构健全，且人员分工、责任落实较好的，得 1 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管理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制度健全、规范的，得 3 分，否则酌情扣分； 3.工作进度计划、预算安排合理，投入有保障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资金管理	20	资金到位	4	反映各类资金的到位情况，包括到位比率及到位及时性。	1.各类来源的资金到位率 100%，且按规定时间及时到位的，得 4 分； 2.其他情况，在按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未全额到位、未及时到位的原因等因素核定最后得分。
		资金支付	7	反映各类资金的实际支出情况。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9	反映预算执行的规范性,预算调整是否履行报批手续,是否按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的合规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集中支付或财政报账等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是否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是否虚列支出,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性,是否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是否专账核算,支出凭证是否合规有效。	1.预算执行规范性 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 3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 3.会计核算规范性 4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事项管理	14	实施程序	8	反映项目或方案实施程序的规范性,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是否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是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或方案实施是否规范。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管理情况	6	反映资金使用单位内部管理及自查情况;业务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得3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经济性	5	预算(成本)控制	5	反映事项预算(成本)控制的合理性,即反映预算执行结果是节约还是超支等具体情况及原因。	1.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支出结果未超过预算的,得满分; 2.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10	完成进度及质量	10	反映事项实施(完成)的进度、质量和产出数量等情况。	1.按目标设置或计划完成相应实施进度、质量和产出数量的,得满分; 2.未按目标设置或计划完成的,酌情扣分,具体可根据完成程度核定分数。
效果性	30	社会经济效益	25	反映资金使用或项目实施直接产生和带动的社会经济效益,主要通过具体效果性基础信息项反映。	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的对比分析来核定得分。
		可持续发展	5	反映事项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事项持续发展的因素,以及事项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1.人员机构安排可持续得1分,政策、制度可持续得1分; 2.管理机制(如管护和资金投入等)可持续得2分; 3.环境可持续得1分; 否则酌情扣分。
公平性	5	公共属性(满意度)	5	反映资金及支出项目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福利和保障公共安全等方面的关联程度,以及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论(%)核定分数。

合计(优(得分 ≥ 90)、良($90 >$ 得分 ≥ 80)、中($80 >$ 得分 ≥ 70)、低($70 >$ 得分 ≥ 60)、差(得分 < 6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